

证券代码：874126

证券简称：维天信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中科星图维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推动中科星图维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进一步强化公司产业布局，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公司拟通过现金方式以 22,950 万元的价格收购三维时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郑辉兰、林忠信、林科、李建军 4 人合计持有的三维时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6,418,000 股股份（对应股份比例为 51%）。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

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总资产为 844,979,432.32 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435,287,763.82 元。三维时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4 月 30 日的账面资产总额为 46,918,424.22 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 5.55%，净资产 20,892,205.65 元，占公司净资产的 4.80%。本次交易支付的转让金额为 22,950 万元，高于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及净资产额，以交易金额测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 52.72%，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比例为 27.16%。因三维时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缴未完成，未实缴部分 4,144 万元，将注册资本股权比例所承担的认缴义务计算在本次收购金额内，以 25,063.44 万元为依据进行测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 57.58%，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总资产比例为 29.66%。

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6 月 3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持股 45.95%的股东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中科星图维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在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关于公司收购三维时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51%股份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的提案。经董事会审查，同意将该事项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郑辉兰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自然人

姓名：林忠信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自然人

姓名：李建军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自然人

姓名：林科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三维时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51%股份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福建省福州市高新区海西高新技术产业园久策大厦 A 座 10 层 1003 室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1) 注册资本：5,180 万元

(2) 实缴资本：1,036 万元

(3) 设立时间：2013 年 1 月 6 日

(4)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气象信息服务；地震服务；海洋服务；海洋气象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海洋工程装备研发；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工程装备销售；海洋环境监测与探测装备制造；海洋环境监测与探测装备销售；地质勘探和地震专用仪器制造；地质勘探和地震专用仪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通用航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5) 法定代表人：李建军

(6) 现有股份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郑辉兰	33,152,000	64%
2	林忠信	9,324,000	18%
3	李建军	5,180,000	10%
4	林斌	3,108,000	6%
5	林科	1,036,000	2%
合计		51,800,000	100%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形，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

（三）购买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本次交易完成后，三维时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三维时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50544 号），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三维时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账面资产总额为 46,918,424.22 元，净资产为 20,892,205.65 元。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系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评估机构，其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收益法、成本法（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中科星图维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所涉及的三维时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根据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科星图维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所涉及的三维时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25）第 437 号）的评估结论，三维时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 100% 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4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为 45,500.00 万元。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参考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科星图维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所涉及的三维时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25）第 437 号），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系交易双方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依据，以自愿、平等、公平的原则协商确定，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不存在侵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通过现金方式以 22,950 万元的价格收购三维时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郑辉兰、林忠信、林科、李建军等 4 人合计持有的三维时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6,418,000 股股份（对应股份比例为 51%），收购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	转让股份 (万股)	股份比例 (%)	转让价款 (万元)
郑辉兰	1,269.10	24.50	11,025.00
林忠信	932.40	18.00	8,100.00
林科	103.60	2.00	900.00
李建军	336.70	6.50	2,925.00
合计	2,641.80	51.00	22,950.00

本次交易协议尚未签署，待签署后将补充披露相关内容（如需）。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公司基于未来整体发展战略考虑，为进一步开拓市场，促进公司快速发展，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做出的慎重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建立

健全公司及子公司的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监督机制以及风险防范机制，积极防范上述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关于提请增加中科星图维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三维时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50544 号）

《中科星图维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所涉及的三维时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25）第 437 号）

中科星图维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5 日